

北京市大安山林场管理处森林防火基础设施建设工程监理

监理招标公告

1、招标条件

本工程北京市大安山林场管理处森林防火基础设施建设工程监理已由北京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以京发改(审)[2026]584号批准建设, 招标人为北京市大安山林场管理处, 资金来源为政府投资, 工程出资比例为100%, 招标代理机构为华夏林达咨询有限公司。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 现对该工程的监理进行公开招标。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本工程的建设地点房山区大安山林场内

2.2 本工程的建设规模48923.3平方米

2.3 本工程的施工计划开工日期2026年11月02日

本工程的计划工期540 (日历天)

2.4 工程建安投资6658.39 (万元)

2.5 最高投标限价1309700 (元)

2.6 监理服务期(监理期限和相关服务期限)

(1) 监理期限540 (日历天)

(2) 相关服务期限0 (日历天)

2.7 工程建设内容及监理范围提升防火公路、改造提升防火步道、森林防火蓄水池、林木智能保护基站、多功能警示系统、地表火监测器及管理系统、森林防火通信基站、森林消防车车库、防火道路路侧防护工程、便民设施、电力工程等全部监理工作

2.8 标段划分的相关要求:

本招标工程划分为1个标段, 投标人可就1(具体数量)个标段投标, 但最多允许中标标段数量的要求:1

2.9 其他1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投标人应具备的监理资质要求工程监理综合资质, 或市政公用工程监理甲级及以上;

3.2 总监理工程师资格要求市政公用工程专业注册监理工程师;

3.3 其他资格要求:

其他资格要求 / ;

3.4 政府采购政策

√ 不属于政府采购工程。

3.5 本招标项目 不接受 联合体投标。接受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投标人应满足下列要求：

(1) 联合体各方必须按招标文件提供的格式签订联合体协议书，明确联合体牵头方和各成员方的权利义务；

(2) 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或加入其他联合体在同一标段中申请投标。

4. 信用要求

4.1 投标人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财产被接管、冻结，没有处于破产状态；

4.2 投标人的投标资格未被取消，且在最近三年内没有出现骗取中标、严重违约、重大工程质量、安全等问题。

4.3 其他要求：

√ 投标人及其总监理工程师应具有良好的园林绿化行业从业信用记录。

√ 投标人须未被“信用中国”网站列入“严重失信主体名单”，或者在投标人提供的北京市信用报告中未查询到违法违规情况。

本次招标 不采用 信用标评审。

其他： /

5. 招标文件的获取

5.1 凡有意参与且符合本公告第3条规定的资格条件，方可于 2026年09月29日17时00分 至 2026年10月11日17时00分 ，通过远程或者到招标投标交易场所使用数字身份认证锁登录下载招标文件。

5.2 凡下载招标文件的投标人，请于 2026年09月29日17时00分 至 2026年10月11日17时00分 在 北京市丰台区富丰路工商联大厦A座1002 领取招标技术资料。技术资料押金 0 元，在退还技术资料时退还（不计利息）。

6. 投标文件的递交及开标

6.1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为 2026年10月26日10时00分 。投标人应当通过远程或者到招标投标交易场所使用数字身份认证锁登录上传投标文件，上传成功后平台自动生成的回执时间即为递交成功时间，投标人应保留回执。

逾期未上传成功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6.2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的同一时间在 北京市建设工程发包承包交易中心三层（开标室以开标当天交易中心电子显示屏确定的开标室为准） （开标地点）开标。

7.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已在北京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北京市），网址 <https://ggzyfw.beijing.gov.cn>）发布，同时在 北京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 上发布。

8. 招标投标行政监督部门

招标投标行政监督部门：北京市园林绿化局

联系电话：010-55529950

9. 联系方式

招 标 人：北京市大安山林场管理处
地 址：北京市房山区良乡拱辰北大
街33号

联 系 人：张老师
电 话：010-89352731
电子邮件：/

招标代理机构：华夏林达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北京市丰台区富丰路工商联
大厦A座1002

联 系 人：郑峰
电 话：13810186737
电 子 邮 件：lindawenjian321@sina.com

日期：2026年09月29日